

股票简称：东方证券

股票代码：60095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3层、25层—29层）



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公众投资者）

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东方·花旗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4 层）

2015 年 11 月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目 录

声明	1
第一节 发行概况	3
一、 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发行条款	3
二、 本期债券的有关机构	6
三、 认购人承诺	9
四、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的有关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的股权关系和其他利害关系	9
第二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10
一、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0
二、 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10
三、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12
第三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14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14
二、 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8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9
四、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五、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27
六、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33
七、 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46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48
一、 最近三年财务会计资料	48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58
三、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59
四、 主要财务指标	60
五、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5
六、 其他重要事项	70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71
一、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71
二、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71
三、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安排	7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72
一、 备查文件	72
二、 查阅地点	72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发行条款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5,281,742,921 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92649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9 层

(二) 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406 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含）120 亿元公司债券。

(三) 本期债券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

2、发行主体：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20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 年。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还本付息的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8、起息日：2015 年 11 月 26 日。

9、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第 1 个交易日。在

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0、付息日：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2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兑付登记日：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2、本金兑付日：2020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13、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4、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1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确定，并将不超过国务院或其他有权机构限定的利率水平。

16、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7、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8、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9、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申购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21、网上/网下回拨机制：本期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规模分别为发行总规模的0.83%和99.17%。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

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22、发行对象：（1）网上发行：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2）网下发行：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3、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24、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组织承销团，采取代销的方式。

25、上市交易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26、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7、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9、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期发行相关日期

- 1、发行公告刊登的日期：2015年11月24日。
- 2、发行首日：2015年11月26日。
- 3、预计发行期限：2015年11月26日至11月30日。
- 4、网上申购日：2015年11月26日。
- 5、网下发行期限：2015年11月26日至11月30日。

本期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期债券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3层、25层-29层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773

联系人：朱松、曹治国、朱静敏

(二) 主承销商

名称：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骥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项目主办人：李辉雨、程欢

项目成员：崔凯峰、张丹丹、郗宁

(三) 分销商

1、分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电话：010-59312833、021-38677371

传真：021-50329583

联系人：杨思思、邓骞

2、分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住所：江苏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电话：021-20333219

传真：021-50498839

联系人：桓朝娜

3、分销商：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海平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层

电话：021-38784818-8905

传真：021-68776833

联系人：梅仁杰、牛恬静、匡正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上海市浩信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邱世枝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华中路 600 号绿地中心 B 座 2106 室

电话：021-33632298

传真：021-33632359

经办律师：杨宏芹、季家琛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注册会计师：朱颖、王斌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经办人：许家能、梁晓佩、蒋舒聪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7124

联系人：周平、卢文

（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负责人：顾清良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67 号

电话：021-61333333

传真：021-61333259

联系人：徐琛

（九）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斌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的有关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的股权关系和其他利害关系

截至2015年9月30日，除下列事项外，发行人与发行人聘请的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重大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一）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东方花旗66.67%的股权。

（二）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期债券的副主承销商国泰君安持有发行人3,695,454股A股，占总股本比例0.06%。发行人持有国泰君安27,690,719股A股，占总股本比例0.36%。

第二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2015 年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信评委函字[2015]330 号），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A，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本期债券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及揭示的主要风险

1、优势

（1）行业发展空间广阔。近年来我国证券行业逐渐规范，监管环境较为严格，且各项创新积极开展，相对于国外发达的证券业市场，未来中国证券行业发展空间仍较为广阔。

（2）业务条线齐全，综合实力较强。目前公司旗下有 5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6 家金融类参股子公司，业务范围覆盖经纪、自营、投行、资管、期货、基金等，各项业务资质齐全，已经成为一家初具规模的综合性金融控股集团。

（3）资产管理起步较早，竞争优势明显。公司是行业内首批获得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并从事该业务的公司之一，开发设计了多个国内首单产品，已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主动管理型产品规模、收益率及业务净收入均居行业前列。

（4）创新业务已见成效。近年来，在行业创新发展背景下，公司积极拓展

创新业务，陆续获批十多项创新业务试点资格，其中融资融券、期货经纪、海外业务发展初见成效。创新业务的发展将成为传统业务的有益补充，能较好的改善和优化公司收入结构。

2、关注

(1) 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随着国内证券行业加速对外开放、放宽混业经营的限制以及越来越多的券商通过上市、收购兼并的方式增强自身实力，公司面临来自境内外券商、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激烈竞争。

(2) 整体经营对市场行情较为依赖。近年来证券公司收入规模增幅较大，但公司现有经纪业务、自营业务等占比过高，对市场环境有一定依赖性。

(三)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四) 最近三年发行人主体评级结果变动情况

2013 年 6 月 26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东方证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2014 年 6 月 26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东方证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 AA+调升至 AAA。自 2014 年 6 月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公司的主体评级为 AAA，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给予本期债券的主体评级结果 AAA 无差异。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已获得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建设银行、上海银行、浦发银行等主要贷款银行各类授信额度合计 8,770,000.00 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的各类授信额度总额为 5,511,850.00 万元人民币。

(二) 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的资信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严格按照合同或相关法规的约定，未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三) 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东方证券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在存续期内的债券情况如下：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日期	发行期限 (年)
东方证券	定向公司债	60.00	2014/8/26	5
东方证券	次级债	8.00	2013/7/2	3
东方证券	次级债	36.00	2013/11/15	4
东方证券	次级债	14.00	2014/11/17	4
东方证券	次级债	60.00	2015/5/29	5
东方证券	收益凭证	250.62	2015/1/28	0.15-3
东方证券	短期融资券	16.00	2015/10/12	0.25
东方证券	短期融资券	16.00	2015/11/4	0.24
东方证券	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	30.00	2015/11/10	1
子公司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次级债	6.00	2015/6/18	3
子公司东方鸿盛有限公司	海外人民币	9.00	2014/11/26	3
子公司东方鸿盛有限公司	海外人民币	6.20	2015/08/05	2.30
子公司东方智汇有限公司	海外美元债	2.00 (美元)	2015/5/8	3
子公司东方智汇有限公司	海外美元债	1.50 (美元)	2015/8/25	3

注 1：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东方证券已发行的收益凭证尚在存续期内的余额为 250.62 亿元。

注 2：子公司东方鸿盛有限公司和东方智汇有限公司发行的债券均为以特殊目的实体发行的海外债券，其中东方鸿盛有限公司发行的海外 9 亿元人民币债券为公开发行，其余为非公开发行。

上述债券本金均未到期，在存续期内已按期偿还利息，未发生违约的情况。

(四) 本期债券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债券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为 39.75%。

(五)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偿债能力财务指标 (合并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9月30日 /2015年1-9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流动比率 (倍)	1.07	0.76	0.52	0.37
速动比率 (倍)	1.07	0.76	0.52	0.37
资产负债率 (%)	76.60	78.28	68.42	60.33
利息保障倍数 (倍)	3.46	2.35	1.93	2.28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100	100

注：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其他资产中的流动资产)/(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款+应付款项+其他负债中的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其他资产中的流动资产)/(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款+应付款项+其他负债中的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10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03 年 10 月 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281,742,921 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5,281,742,921 元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9 层

邮政编码：20001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杨玉成（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如富（证券事务代表）

所属行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 J67 资本市场服务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限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股票期权做市业务。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92649

组织机构代码证：13229477-6

公司互联网网址：<http://www.dfzq.com.cn>

电子信箱：dfzq@orientsec.com.cn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773

（一）发行人的设立及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1、发行人的设立

1997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前身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500500300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

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注册地上海。中国人民银行于 1998 年 2 月 23 日以银复（1998）52 号文《关于设立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准其公司章程。

2003 年 8 月 13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以沪府体改审（2003）004 号文《关于同意设立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东方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9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3）184 号文《关于同意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增资扩股并更名的批复》同意东方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有限原股东以 200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1 比例折股，同时申能集团、上海烟草（集团）公司、文新报业集团等 10 家新老股东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10 亿元，整体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39,791,800 元。2003 年 10 月 8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模，2007 年 5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101 号文核准，本公司进行了增资扩股，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配售 5 股的比例进行配售。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139,791,800 元增至 3,079,853,836 元。

2007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187 号文核准，本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送 1 股红股的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3,079,853,836 元增至 3,293,833,016 元。

2011 年 11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769 号文核准，本公司以向股东配股的方式增资扩股，配股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293,833,016 元增至 4,281,742,921 元。

2015 年 3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05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00,000 万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281,742,921 元增至 5,281,742,921 元。

2、最近三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发行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内未发生变化。

（1）未将申能集团认定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原因和依据

1) 申能集团所持 30.08% 的股份比例无法支配本公司股东大会；申能集团未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控制本公司半数以上表决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普通决议的范围较为广泛，涵盖董事和监事选任、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审议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等。申能集团的持股比例为 30.08%，不足以决定或否决本公司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不足以决定或否决本公司半数以上董事任免，不足以决定或实质性影响本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权结构稳定，各股东单位根据各自经营发展和整体利益的考虑对公司的议案做出独立决策，申能集团不存在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以控制公司半数以上表决权的情形，其余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存在与申能集团一致行动等情形的安排。

2) 申能集团所推荐董事人数为 3 名，未达董事会人数半数以上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更换，选举董事事项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董事长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公司董事会 15 人，申能集团推荐董事 3 名，申能集团推荐当选的董事人数不足以有效控制本公司的董事会。

3) 申能集团未将本公司纳入下属控股子公司管理范围，对本公司的管理按照一般参股公司对待

申能集团对本公司的管理没有因为持股比例的增加而发生实质性改变。申能集团自投资入股本公司至今，从未将本公司纳入下属控股子公司管理范围，对本公司的管理按照一般参股公司对待。

4) 公司董事长自 2003 年入职东方证券，历任总经理、董事长，未曾在申能集团或其他股东单位任职。申能集团以及推荐的 3 名董事与本公司其他董事之间无关联关系，申能集团对其他董事不能施加重大影响。

(2) 未将上海市国资委认定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原因和依据

1) 截至 2015 年 9 月末，申能集团、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缤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及上海市外经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述五家单位”）为上海市国资委下属单位，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比

例为 38.35%。

从上述五家单位的股权结构看，申能集团、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为上海市国资委直接出资的集团公司，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缤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及上海市外经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均为通过上海市国资委直接出资的集团公司所持股和管理的下一级国有单位。根据《国有资产法》第十四条的相关规定“国有出资人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企业章程履行出资人职责，不得干预企业经营活动”。集团公司享有国有资产授权经营的权限，对其子公司实施管理。

2) 一般情况下，上述五家单位涉及东方证券股东权利行使的事项不需要上升到上海市国资委审批层面。上述五家单位均独立行使对东方证券的股东权利，上海市国资委未直接干预过上述五家单位对东方证券股东权利的行使，也未要求上述五家单位作为一致行动人，在东方证券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行使权利。上述五家单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互相兼任情况，各自公司内部决策相互独立，相互之间无重大影响，无一致行动安排。

（二）发行人的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导致主营业务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和置换的情况。

（三）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股）	比例
1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588,618,183	30.08%
2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5,784,854	5.60%
3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265,828,211	5.03%
4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200,528,507	3.80%
5	上海市邮政公司	197,753,661	3.74%
6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65,953,687	3.14%
7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000	2.71%
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9,978,994	2.65%
9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523,008	2.53%
10	上海致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4,800,000	2.36%
合计		3,255,769,105	61.64%

公司第一大股东申能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申能集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 2015 年 9 月末，持有公司股份

1,588,618,1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8%。申能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申能集团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 18 日，由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王坚，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申能集团经营范围为：从事电力、能源基础产业的投资开发和管理，天然气资源的投资，城市燃气管网的投资，房地产、高科技产业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经营，国内贸易等。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申能集团(母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7,939,958.02 万元，总负债为 2,038,369.57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5,901,588.45 万元，2014 年度净利润为 161,047.63 万元。

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的子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1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2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3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4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6.67%
5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6	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7	东方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8	东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9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	杭州东方银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51%
11	东方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12	东方信贷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13	上海东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14	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15	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16	东证润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17	东方弘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18	东方弘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19	上海东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间接控股子公司	50.62%
20	东方鸿盛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21	星辉海纳（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间接控股子公司	58%
22	东方星辉（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间接控股子公司	100%

（二）发行人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1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7.00%
2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0%
3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73%
4	上海腾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0%

（三）发行人的其它参股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其它参股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1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65%
2	上海旗忠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14.30%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为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申能集团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一、（三）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5 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届董事会成员列表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潘鑫军	董事长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吴建雄	副董事长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金文忠	董事、总裁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张芊	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吴俊豪	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陈斌	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李翔	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徐潮	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陈必昌	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周尧	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李志强	独立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徐国祥	独立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陶修明	独立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尉安宁	独立董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潘飞	独立董事	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起任职

简历如下：

潘鑫军先生

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1961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工商银行上海分行长宁区办事处愚园路分理处党支部书记；工商银行上海分行整党办公室联络员、副主任科员；工商银行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工会主席、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吴建雄先生

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申能电力开发公司工程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策划部经理助理，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长，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金文忠先生

公司董事，中国国籍，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万国证券发行部副经理、研究所副所长、总裁助理；野村证券企业现代化委员会项目室副主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

张芊先生

公司董事，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管、主管；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副经理、经理；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吴俊豪先生

公司董事，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上海新资

源投资咨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上海百利通投资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主管；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主管、主管、高级主管、金融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现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经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市新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陈斌先生

公司董事，中国国籍，1981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上海烟草（集团）公司（现更名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处科员、科长助理、科长。现任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处处长助理，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翔先生

公司董事，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主任记者。曾任文汇报社经济部记者、副主任、专刊部主任，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经济管理部部长、主任。现任上海报业集团经营管理办公室主任，上海文新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民传媒广告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对外信息服务热线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文汇新民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界面（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明珠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

徐潮先生

公司董事，中国国籍，1955 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汽轮机厂机关行政党支部副书记、书记，厂长办公室副主任，财务处处长；上海汽轮机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副总裁；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副总裁；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预算部部长。现任上海电气香港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必昌先生

公司董事，中国国籍，1959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邮电部

第三研究所程序员、助工、工程师；深圳市邮电局工程师、科长、副处长；广东省邮电管理局邮政部副主任；深圳市邮政局邮政处处长（副处级）；广东省邮政局副局长、处长、局长助理；国家邮政局电子邮政办公室主任；深圳市邮政局局长、党委副书记（副局级）；广东省邮政局副局长；山东省邮政局局长；山东省邮政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市邮政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东方书报刊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捷时达邮政专递公司董事长、上海邮政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邮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邮政实业开发总公司董事长、香港通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邮币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尧先生

公司董事，中国国籍，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曾任上海市城市排水监测站分析室工程师；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办公室秘书处主任科员；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区委办公室秘书处主任科员；上海市浦东新区环保与市容卫生局环保处副处长；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住宅与公共事业建筑部经理；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中心总经理、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德美居超市有限公司董事。

李志强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律师。曾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美国格杰律师事务所中国法律顾问；环太平洋律师协会法律执业委员会副主席。现任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国祥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60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上海海运学院管理系讲师，上海财经大学统计学系讲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应用统计研究中心主任，保定天威保变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陶修明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曾任天平律师事务所和中国法律咨询中心律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国际法研究室助理研究员。现任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暨管委会主任，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厚健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尉安宁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63 年生，博士研究生。曾任宁夏广播电视大学（银川）经济学统计学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发展经济研究室主任、助理研究员，世界银行农业自然资源局农业经济学家，荷兰合作银行东北亚区董事、食品农业研究主管，新希望集团常务副总裁，比利时富通银行中国业务发展主管、中国区 CEO、上海分行行长，山东亚太中慧集团董事长。现任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西兰维多利亚生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潘飞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56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教授。曾任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光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雅白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监事会副主席各 1 名，职工监事 3 名。监事每届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届监事成员列表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宋雪枫	监事会主席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李宾	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刘文彬	监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尹克定	监事	自 2014 年 10 月 30 日起任职
吴正奎	监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周文武	职工监事	自 2015 年 8 月 11 日起任职
姚远	职工监事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简历如下：

宋雪枫先生

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注册会计师。曾任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副经理、经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四川自贡市市长助理（挂职）、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诚毅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诚毅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李宾先生

公司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中国国籍，1959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中级经济师、中级政工师。曾任北京空军 39583 部队机械员，上海建筑机械厂团委干事、副书记、书记、人事科干部、装配车间党支部书记，上海市石油化工设备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上海市物价局人事处主任科员，中共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副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主任，中共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干部人事处（人力资源处、老干部处）处长。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

刘文彬先生

公司监事，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财务经理、集团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尹克定先生

公司监事，中国国籍，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海外事业部财务主管，香港建设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南方公司总会计师，上海第二建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浦东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吴正奎先生

公司监事，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会计师。曾

任江苏天能集团职员；昆山市南方化工厂会计；上海绿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云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绿地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农商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绿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周文武先生

公司职工监事，中国国籍，1961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曾任上海海运学院水运管理系辅导员、老干部办公室副主任，上海招商国际旅游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上海市金桥出口加工区联合发展公司财务部襄理，上海中电理曼实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生物技术工业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管理总部专员、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兼工会办事机构主任兼退管会副主任。

姚远先生

公司职工监事，中国国籍，1973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杨浦证券营业部财务，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总部主办、主管、高级主管、资深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合规法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裁、副总裁、首席营运官、首席风险官、财务总监、合规总监和董事会秘书。本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表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金文忠	总裁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杨玉成	副总裁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董事会秘书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舒宏	副总裁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首席营运官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张建辉	副总裁	自 2015 年 7 月 24 日起任职
	财务总监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任职
杜卫华	副总裁	自 2015 年 8 月 11 日起任职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杨斌	首席风险官	自 2015 年 6 月 19 日起任职
	合规总监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任职

简历如下：

金文忠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四、（一）、1、董事”。

杨玉成先生

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财政系教师；君安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上海大众科技创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舒宏先生

公司副总裁、首席营运官，中国国籍，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脑网络中心开发部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中心负责人、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信息技术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监兼总经理助理、营运总监兼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首席营运官，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旗忠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

张建辉先生

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中国国籍，1968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任科员，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现任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杜卫华先生

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国国籍，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师，东方证券营业部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营运管理总部总经理，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杨斌先生

公司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管理处科员，上海证监局稽查处、案件审理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上海证监局机构二处主任科员，上海证监局机构一处副处长、期货处处长、法制处处长。现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及合规总监，东方证券资产管理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二）持有发行人证券情况

不存在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和债券的情况。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所属行业

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属于“J67 资本市场服务”。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限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股票期权做市业务。

公司以及子公司业务范围涵盖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投资银行、资产管理、期货经纪、融资融券、直接投资、另类投资等业务，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东方金融（香港）拓展境外证券及期货等业务。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等为依据确定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研究业务、证券金融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和其他业务等业务分部。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与竞争状况

中国证券市场已进入健康发展轨道，放松管制并逐步实现市场机制自主调节、行业自律管理与行政监管有机结合的监管思路，为行业创新及市场改革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证券行业创新意识不断增强，各种创新产品陆续推出，多功能、多层次的资本市场逐步形成。创新带来机遇的同时，必然会加剧证券公司间的竞争，公司将面临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迅速发展，证券行业内的竞争日益加剧，截至 2014 年末，我国共有 119 家证券公司。不同证券公司在业务范围、收入结构等方面比较接近，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投资银行等传统业务收入占比较高，证券公司之间的竞争仍属同质化竞争。近年来，部分大型证券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或者上市的方式增强资本实力，证券公司营业网点数量迅速增加，互联网金融快速发展，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与国内其他证券公司差异性较小，与其他证券公司均构成直接竞争关系。

（三）发行人经营方针及战略与竞争优势

1、发行人经营方针及战略

公司制定了“围绕一个中心、实现两个转型、夯实三大基础、建立四大优势”的战略方针。

（1）围绕“一个中心”是指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中心，实现公司长期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建立一流的人才队伍和机制，为客户投资、企业融资、资产定价和风险管理提供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

（2）实现“两个转型”是指盈利模式转型、服务模式转型。顺应市场变化和持续盈利要求，主动积极地“调结构”，实现盈利模式转型。“以客户为中心”，加强流程重组和资源整合，完善组织架构、营销和客户服务体系、营运平台，实现服务模式转型。

（3）夯实“三大基础”是指强化研究、信息技术、合规与风险管理的基础支持。发挥研究对公司发展的强大支持作用，加强信息技术服务手段的运用，发挥合规与风险管理对公司发展的保障作用。

（4）建立“四大优势”是指在管理、制度、人才和企业文化方面形成公司的比较优势。从粗放经营向集约化经营转型，从单一公司向集团化公司经营转型，

提高市场化管理水平，打造一流人才队伍，塑造“东方证券”品牌和文化，建立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比较优势。

2、竞争优势

从成立至今，公司秉承“稳健经营、专业服务、以人为本、开拓创新”的经营理念，致力于创建具有国内一流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的现代投资银行。经过十多年的努力与发展，公司已经构建起集中统一管理下的风险可控的业务体系，逐步形成了鲜明的经营特色，具备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1) 良好的区位发展优势和政策支持环境

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上海是全国的金融中心，是全国综合经济实力最强的区域之一。2009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推进上海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意见》，明确提出到 2020 年上海基本建成与我国经济实力以及人民币国际地位相适应的国际金融中心。2009 年上海市委、市政府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推进上海金融国资和市属金融企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对具有较强行业竞争力的金融企业，要创造条件支持其发展壮大。2013 年 8 月，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上海自贸区将成为推进改革和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的“试验田”。公司发展面临着良好的地域优势和政策环境支持，有利于公司在金融改革、开放、创新等方面争取先行先试的机会。

(2) 成熟稳定的管理及业务团队，和谐进取的企业文化

公司拥有一支优秀的管理团队，现有高级管理人员从事证券行业平均年限超过 10 年，有着证券领域资深的从业经历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公司管理团队结构稳定，大部分人员服务于公司多年，对公司企业文化高度认同。

公司始终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和“人才强司”的战略，培养了一大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专业骨干力量。

公司非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在发展中逐步形成了具有东方证券特色的企业文化精神，形成了相融共进、奋发有为的良好氛围，有效激发了员工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实现了企业发展与员工发展的和谐一致。

(3) 资产管理业务处于行业优势发展地位

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在行业内一直保持优势发展地位。公司资产管理包括集合资产管理、定向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以及公募基金等 4 大类，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受托管理的理财产品达到 137 只（含 3 只公募基金），受托资金规模近 350 亿元。特别是公司的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已形成东方红大集合、东方红小集合系列产品线。资产管理业务综合实力名列行业前列。

公司的资产管理团队拥有超过 15 年的投资管理经验，经历了证券市场多次波动震荡的考验，积累了丰富的投资和风险管理经验，获得过多项行业荣誉，是一支长期稳定、业绩优秀的队伍。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一直立足客户需求，不断发展创新。公司成立证券行业首家资产管理子公司；公司成为“新基金法”实施后首家获批开展公募基金业务的资产管理机构，并获批发行业内首只“券商基金”——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公司的“东证资管—阿里巴巴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项目荣获 2013 年度上海金融创新成果奖二等奖。多年来，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创新、业务创新一直走在行业前列。

（4）证券研究实力不断增强，市场影响力大幅提升

公司证券研究所拥有一支优秀的分析师队伍，研究人员形成了合理的梯队结构，有利于团队协作与发展。近几年来，公司强化研究成果的推广和机构客户的开拓，研究服务和研发实力已获得市场及客户认可，具有良好的声誉。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研究业务进步显著，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5）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创新意识，创新业务取得一定突破

公司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创新意识，充分认识到创新业务是国内证券公司摆脱同质化竞争、增加利润增长点的关键所在。近几年来，公司不断探索积极推动管理制度、业务及产品等各方面的创新。公司大力支持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直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代销金融产品、新三板做市商、场外业务等创新业务的开展，不断争取创新业务先行先试机会。在拓展创新业务的同时，公司还通过对传统业务的研究，不断推出创新型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如“研究报告业务链管理体系”项目顺利完成证券业协会现场评审，并获得（分类加分）专业评价；东证期货开发的“东证致胜机构宝”获得 2011 年度证券期货业科学技术奖励三等奖；“全天候第

三方存管服务体系”项目荣获 2012 年度上海金融创新奖三等奖；获评深、沪证券交易所“2013 年业务创新优秀会员”称号；“东证资管—阿里巴巴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添富快线”获 2013 年度上海市金融创新成果二等奖；自主研发的“策略回测分析平台”获第四届证券期货科学技术奖优胜奖。创新业务对公司整体业绩的贡献也逐步显现，创新业务收入占比持续上升。

（6）日益成熟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较高的合规管理水平

公司于 2007 年初即开始着手构建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体系，2008 年 11 月公司全面完善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体系，建立了自控和他控相结合、健全有效的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体系和补足机制，建立了对应的组织体系，各部门分工协作，形成了行之有效的控制体系。

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生性的合规管理体系。公司的合规管理体系已经覆盖到所有业务、各个部门、分支机构和全体人员，并贯穿于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公司重视加强合规传导，完善制度体系，把监管要求转化为自律行为和内部运行机制。

（7）公司集团化发展已具备良好的基础

公司已发展成为一家证券金融控股集团。东证期货在商品期货和金融期货业务领域实力不断增强；东证资本和东证创投分别涉足直投和另类投资业务发展，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东方金融（香港）的设立为公司国际化发展迈出了第一步；东证资管则是国内首家由证券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公司，代表了公司在资产管理业务领域的优势发展地位。2012 年 6 月公司与花旗亚洲合资成立东方花旗，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行业务的专业能力。2005 年 2 月公司还参与设立了汇添富基金，持股汇添富基金有助于公司盈利结构的稳健。

公司通过上述投资，将业务领域拓展至期货经纪、直接投资、另类投资、基金管理和境外证券期货等业务，并通过设立东证资管、东方花旗，使资产管理及投资银行业务更加专业化。上述投资使公司的收入利润结构更加丰富和均衡，公司金融控股集团格局已经形成。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本公司以及子公司业务范围涵盖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投资银行、资产管理、期货经纪、融资融券、直接投资、另类投资等业务，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东方金融

(香港) 拓展境外证券及期货等业务。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等为依据确定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研究业务、证券金融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和其他业务等业务分部。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收入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549,960.30	100.00	324,393.67	100.00	238,129.02	100.00
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9,931.07	23.63	102,311.45	31.54	73,786.02	30.99
其中：证券研究业务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30,155.80	5.48	31,902.63	9.83	28,781.20	12.09
投资银行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4,763.43	8.14	22,814.78	7.03	21,468.06	9.02
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8,170.65	5.12	21,439.81	6.61	9,840.77	4.13
证券自营业务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87,913.19	70.53	213,274.60	65.75	125,438.13	52.68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24,782.75	22.69	47,473.16	14.63	5,460.53	2.29
	债券投资收益	210,345.76	38.25	138,138.78	42.58	117,060.41	49.16
证券金融业务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39,567.73	7.19	19,358.86	5.97	9,235.85	3.88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55,447.20	10.08	2,756.77	0.85	-	-
期货经纪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346.42	2.24	12,588.18	3.88	13,393.89	5.62

注：主要收入占比合计超过 100%，主要是自营业务以及证券金融业务会计报表收入未考虑资金成本因素，资金成本综合反映在利息净收入—利息支出中。

从收入结构来看：(1)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占比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对风险相对较小的债券类固定收益产品的投资规模，使得债券的投资收益大幅增加，所占收入比例较高。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债券类投资收益分别为 117,060.41 万元、138,138.78 万元及 210,345.7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9.16%、42.58% 及 38.25%；(2) 证券金融业务作为一项创新业务，其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已逐步成为公司新的收入来源。

六、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1、发行人的第一大股东申能集团

发行人第一大股东为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申能集团的基本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一、（三）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

2、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目前持有公司5.60%股份
2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目前持有公司5.03%股份

3、公司的子公司、合营及联营企业

公司的子公司、合营及联营企业参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2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3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4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5	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6	上海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7	上海吴淞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8	上海浦东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9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10	上海燃气浦东销售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11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12	上海液化石油气经营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13	上海申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14	上海燃气浦东销售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子公司
15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参股股东
16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注 1）	持有5%以上股权股东的子公司
17	花旗亚洲	控股子公司东方花旗的股东
18	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 2）	公司工会全资子公司
19	北京诚恭兴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2）	公司工会全资子公司所设立子公司
20	上海诚恭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注 2）	公司工会全资子公司所设立子公司

注 1：2014 年 6 月 20 日，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将其持有的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股

权转让于上海报业集团，故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不再作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注 2：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恭实业”）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工会”）全资子公司。诚恭实业还下设了上海诚恭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恭建筑”）、北京诚恭兴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恭兴业”）等子公司。东方证券工会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二届四十一一次全委会，通过了诚恭实业歇业的议案。截至目前，诚恭实业已完成工商注销。

5、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受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直接、间接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除大股东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

①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吴俊豪担任其董事
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吴俊豪担任其董事
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吴俊豪担任其董事
4	成都市新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吴俊豪担任其董事
5	上海文新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翔担任其执行董事
6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翔担任其董事
7	上海新民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翔担任其董事
8	上海对外信息服务热线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翔担任其董事
9	上海文汇新民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翔担任其董事
10	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翔担任其董事、监事吴正奎担任其财务总监
11	上海新华书店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翔担任其董事
12	界面（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翔担任其董事
13	上海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潮担任其执行董事
14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潮担任其副董事长
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潮、陈斌担任其董事
16	上海市邮政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总经理
17	上海东方书报刊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18	上海邮政全日送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19	上海捷时达邮政专递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20	上海邮政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21	上海邮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22	上海邮政实业开发总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23	香港通明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24	上海市邮政速递物流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25	上海邮电大厦商务酒店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总经理
26	上海邮政国际邮购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总经理
27	上海邮币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必昌担任其董事长
28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周尧担任其董事
29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周尧担任其董事
30	上海华德美居超市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周尧担任其董事
31	上海诚毅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宋雪枫担任其董事长
32	成都诚毅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宋雪枫担任其执行董事
33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尹克定担任其总会计师
34	上海浦东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尹克定担任其董事
35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吴正奎担任其董事
36	上海云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吴正奎担任其董事
37	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吴正奎担任其董事
38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吴正奎担任其董事
39	绿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吴正奎担任其执行董事
40	上海农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吴正奎担任其董事
41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杨玉成担任其董事
42	上海旗忠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裁舒宏担任其董事

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文汇出版社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亦凡担任其董事
2	上海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顾林福担任其总经理
3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张建伟担任其董事
4	上海久事公司	公司监事张建伟担任其副总经理

(2) 受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直接、间接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且与公司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二) 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消。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部分关联方在公司营业部开立了证券账户，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代理买卖证券

服务，并向其收取佣金及手续费、支付客户资金存款利息。

1) 代理关联方买卖证券款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关联方买卖证券款余额分别为：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7.47	1.73	0.52	1.26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0.26	-	-	0.10
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0.28	0.28	0.28	0.28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5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606.49	0.85	0.50	949.56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1,240.58	6,672.57	245.27	132.66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1.32	1.97	1.58	1.10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	0.00	-	0.00	0.02
上海申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6	-	1.35	1.35
上海浦东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	-	-	-
上海吴淞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9.99	-	-	9.42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	73.57	42.55	0.14	213.64
上海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21
上海液化石油气经营有限公司	0.25	218.28	154.60	154.05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51.56	51.42	51.24	51.06
上海燃气浦东销售有限公司	95.73	68.37	30.95	30.85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04	0.04	0.15	-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20	0.20	0.01	-
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	10.13	21.02
北京诚恭兴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	-	0.04	0.00
上海诚恭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	-	0.02	0.79
合计	3,089.10	7,059.63	496.77	1,567.40
占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的比例	0.06%	0.32%	0.05%	0.14%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开设基金账户购买公司发行的集合理财产品，部分外部董事、监事在公司开立股票账户进行交易，账户内有少量资金余额。

2) 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61.52	70.38	11.69	2.71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18.15	15.40	7.38	15.71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16	2.70	7.55	2.92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35	-	-	0.00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12.88	7.40	11.32	7.36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7.43	25.07	6.60	8.15
上海浦东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0.59	-	-	-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	-	-	-	0.00
上海液化石油气经营有限公司	-	-	-	0.00
上海燃气浦东销售有限公司	-	-	-	0.00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0.36	0.04	0.00
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	20.56	5.46
合计	105.08	121.31	65.14	42.30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0.02%	0.10%	0.08%	0.07%

以上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均为市价。

3) 支付客户资金存款利息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4.18	1.58	0.46	0.59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1.72	0.78	13.01	4.45
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2	0.71	1.01	0.34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77	1.87	4.80	1.46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5.88	5.03	2.02	3.08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0.32	1.32	0.75	1.00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1
上海申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1
上海浦东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0.04	0.01	0.00	0.00
上海吴淞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0.02	0.04	0.03	0.00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	0.18	0.14	0.32	0.75
上海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上海液化石油气经营有限公司	0.25	0.75	0.55	0.45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0.13	0.18	0.18	0.21
上海燃气浦东销售有限公司	0.24	0.23	0.11	0.02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4	0.16	0.00
上海久事公司	0.00	0.01	0.01	0.01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0	0.20	0.15	-
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	0.09	0.21
北京诚恭兴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0.00	-	0.03	0.00
上海诚恭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0.00	-	0.04	0.06
合计	15.75	12.89	23.72	12.64
占同类交易比例	0.00%	0.34%	0.66%	0.28%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开设基金账户

购买公司发行的集合理财产品，部分外部董事、监事在公司开立股票账户进行交易，账户内资金余额产生少量存款利息。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支付的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是按照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支付的，价格公允。

(2) 向关联方收取的证券交易席位租用佣金

根据公司与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证券交易专用席位租用协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租用公司交易所无形席位作为其管理的投资基金在交易所进行交易的专用席位，同时按交易量支付租赁费用，报告期内，收取的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汇添富基金	7,807.92	3,250.44	3,720.17	1,791.50
合计	7,807.92	3,250.44	3,720.17	1,791.50

以上交易定价方式均为市价。

(3) 代理基金销售交易

根据公司与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公司代理销售上述关联方发行的证券投资基金，本公司按照相关协议约定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按市场标准计算。报告期内，收取的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汇添富基金	755.40	421.29	333.25	81.44
合计	755.40	421.42	333.25	81.64

公司代理销售基金收入主要来源于基金的认购费分成、赎回费分成以及基金转换费分成。公司与汇添富基金签订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的费用提成比例与行业基本一致，双方签订的基金代理销售费用价格公允。

(4) 申购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开渠道认购关联方汇添富基金发行的部分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1) 2012 年度

无。

2) 2013 年度

关联方名称	产品名称	年初持有份 额 (份)	本期新增份 额 (份)	本期减少 份额 (份)	期末持有份 额 (份)
汇添富基金	添富收益	-	9,999,000		9,999,000
	汇添富资本-东方证券 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40,000,000		40,000,000
	汇添富年年增利 1 号	-	100,000,000		100,000,000
	汇添富年年增利 2 号	-	20,000,000		20,000,000

3) 2014 年度

关联方名称	产品名称	年初持有 份额 (份)	本期新 增份额 (份)	本期减少 份额 (份)	期末持有 份额 (份)
汇添富基金	添富收益	9,999,000	-	9,999,000	-
	汇添富资本-东方证券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0	-	40,000,000	-
	汇添富年年增利 1 号	100,000,000	-	100,000,000	-
	汇添富年年增利 2 号	20,000,000	-	20,000,000	-
	汇添富债添利 11 号 (专 户)	-	3,500,000	-	3,500,000

4) 2015 年 1-9 月

关联方名称	产品名称	年初持有 份额 (份)	本期新增份 额 (份)	本期减少 份额 (份)	期末持有份 额 (份)
汇添富基金	汇添富债添利 11 号 (专户)	3,500,000	-	3,500,000	-
	东方-兴业 2 号-汇添 富资本-赢富 1 号	-	559,566,729	-	559,566,729
	添富快线	-	50,266,207.00	-	50,266,207.00
	添富恒生指数分级 A	-	3,749,600.00	-	3,749,600.00
	汇添富民营新动力	-	39,999,000.00	-	39,999,000.00

(5) 关联方认购本公司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公募基金

报告期内,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诚恭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北京诚恭兴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认购了本公司设立并作为管理人的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公募基金。

1) 2012 年度

关联方名称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期初持有份额 (份)	本期新增份额 (份)	本期减少份额 (份)	期末持有份额 (份)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东方红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2,375.00	-	15,002,375.00	-
	东方红先锋 6 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1,494,424.65	-	11,494,424.65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红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1,470.00	-	3,001,470.00	-
	东方红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99,525.00	-	4,999,525.00	-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	东方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52,131.67	-	-	1,452,131.67
	东方红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125.00	-	5,000,125.00	-
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方红先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0,274.00	-	-	1,120,274.00
	东方红先锋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2,250.00	-	-	10,002,250.00
上海诚恭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东方红新睿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4,022.00	-	-	494,022.00
	东方红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2,090.00	-	-	992,090.00
	东方红先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245.00	-	-	1,000,245.00
	东方红先锋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525.00	-	-	1,000,525.00
北京诚恭兴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东方红 6 号 2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0,505.00	-	990,505.00	-

2) 2013 年度

关联方名称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期初持有份额 (份)	本期新增份额 (份)	本期减少份额 (份)	期末持有份额 (份)
-------	------------	------------	------------	------------	------------

关联方名称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期初持有份额 (份)	本期新增份额 (份)	本期减少份额 (份)	期末持有份额 (份)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东方红先锋 6 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494,424.65	-	11,494,424.65	-
	东方红增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50,242,248.17	-	50,242,248.17
	东方红-新睿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9,103,241.08	-	9,103,241.08
	东方红内需增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970,405.00	2,970,405.00	-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	东方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52,131.67	-	1,452,131.67	-
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方红先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0,274.00	-	1,120,274.00	-
	东方红先锋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2,250.00	-	-	10,002,250.00
上海诚恭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东方红新睿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4,022.00	-	494,022.00	-
	东方红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2,090.00	-	992,090.00	-
	东方红先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245.00	-	1,000,245.00	-
	东方红先锋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525.00	-	1,000,525.00	-

3) 2014 年度

关联方名称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公募基金名称	期初持有份额 (份)	本期新增份额 (份)	本期减少份额 (份)	期末持有份额 (份)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东方红增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242,248.17	-	-	50,242,248.17
	东方红-新睿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103,241.08	-	9,103,241.08	-
	东方红新动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6,000,620.00	6,000,620.00	-

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方红先锋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2,250.00	-	10,002,250.00	-
--------------	-------------------	---------------	---	---------------	---

4) 2015 年 1-9 月

关联方名称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公募基金名称	期初持有份额(份)	本期新增份额(份)	本期减少份额(份)	期末持有份额(份)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东方红增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242,248.17	-	50,242,248.17	-

(6) 关联方委托发行人管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012 年 7 月 9 日，诚恭实业将部分闲余资金委托东证资管管理，总额为 300 万元，占发行人定项资产管理计划总额的 0.03%。双方签署定向资产管理协议对管理费及收益业绩报酬计提方式进行约定，协议约定与其他规模相同或相近的无关联第三方定向资产管理协议基本一致，因此双方的交易价格是公允的。2013 年 7 月 15 日，上述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已到期清算。

(7) 向关联方租赁房产、支付物业管理费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9.43	37.39	36.13	35.12
上海申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3	6.92	6.92	7.20
合计	11.16	44.31	43.05	42.32

(8) 向关联方采购

1) 诚恭实业及其子公司为发行人提供电脑、打印机等设备的采购

2012 年至 2014 年，发行人主要委托诚恭实业及其子公司采购电脑、打印机等常用电子设备，一般单项采购金额较小，发生频率高，专业技术要求不高。

2012 年至 2014 年，诚恭实业为发行人采购电脑、打印机等硬件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期间	金额(万元)	定价策略
2012 年度	2,071.49	销售毛利率约为 5%
2013 年度	1,254.99	销售毛利率约为 5%

鉴于诚恭实业需提供售前咨询、联络到货、清点验收、安装联络、售后服务联络等多项服务，故销售毛利率 5% 具有合理性，双方的交易价格公允。

2) 诚恭实业为发行人采购部分办公家具、部分办公用品和低值易耗品等，报告期内情况如下：

期间	金额(万元)	定价策略
----	--------	------

2012 年度	454.02	销售毛利率约为 5%
2013 年度	367.97	销售毛利率约为 5%

鉴于诚恭实业需提供售前咨询、联络到货、清点验收、售后服务联络等多项服务，故销售毛利率 5% 具有合理性，双方的交易价格公允。

(9) 发行人与诚恭实业的其他交易

1) 发行人将所租赁办公用房转租给诚恭实业

2012 年、2013 年发行人将座落于上海市中山南路 26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5 层部分（2501A，2501B，2501C）出租给诚恭实业，租金为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 6 元，每月管理费为每平方米建筑面积 28.95 元，合计年租金（含物业费）为 815,723.35 元。发行人原向上海新源投资有限公司租赁该房产的租赁价格与转租给诚恭实业的价格一致。2012 年至 2014 年，双方租赁费已结算完毕。

2) 诚恭实业为发行人提供的其他服务

其他服务主要包括提供装修管理费、会议服务费等，一般据实结算，2012 年、2013 年分别为 135.12 万元、75.45 万元。

(1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392.63	3,286.16	2,407.72	2,289.48

2、非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向关联方借入次级债并支付利息

2013 年 6 月，公司与申能集团签订《次级债务借入合同》，约定公司向申能集团借入 8 亿元的长期次级债务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充实净资产，借入期限为 3 年，次级债存续期间利率采取固定利率，利率水平为 6.3%。2013 年 7 月 2 日，公司已收到由申能集团汇入的次级债务 8 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申能集团支付的次级债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申能集团	3,769.64	5,040.00	2,526.90	-
合计	3,769.64	5,040.00	2,526.90	-
占同类交易比重	100.00%	100.00%	100.00%	-

2013 年公司向申能集团借入次级债务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

民币贷款基准利率，1-3 年为 6.15%，3-5 年为 6.40%。2013 年公司向申能集团支付的次级债利率为 6.30%，与同期市场利率接近，价格公允。

（2）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2011 年 6 月，公司子公司东证资本与申能集团及其他第三方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其中：东证资本出资 10,400 万元，占首期出资总额的 26%，申能集团出资 19,600 万元，占首期出资总额的 49%。2014 年 2 月，公司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第三方公司共同对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10,400 万元，增资后占出资总额的 27.73%，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19,600 万元，增资后占出资总额的 52.27%。

（3）与关联方花旗亚洲的关联交易

1) 2012 年 3 月，花旗银行通过大宗交易市场减持浦发银行（证券代码：600000）股票，公司为其提供咨询服务，花旗亚洲向公司支付了 125.57 万元（20 万美元）咨询费。

2) 2011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与花旗亚洲就成立合资证券公司签订了《股东协议》及《战略合并框架协议》等文件，双方还就转让储备项目及业务资产、雇用相关保荐代表人等事项签订了《业务转让协议》，协议中约定，在合资公司成立日之后 20 个完整营业日内，东方证券应终止原雇用的相关保荐代表人现有劳动合同，并尽最大努力促使每一名相关保荐代表人与东方花旗签订新的劳动合同。作为东方证券履行上述义务的对价，花旗亚洲同意向东方证券支付一笔等同于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款项。2012 年 6 月 4 日，东方花旗领取营业执照成立。2012 年 6 月 27 日，花旗亚洲向本公司支付了 3,000 万元。协议还约定，对于每一个合格储备项目，花旗亚洲应于预定付款日向东方证券支付一笔项目储备付款，该笔款项的计算公式为 $\frac{1}{3} \times A \times B$ （A 为相关合格储备项目的净收入，B 为调整比例）。2012 年及 2013 年，公司根据协议分别确认了 566.59 万元和 224.15 万元的项目储备付款收入。

上述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相符，价格公允。

（三）关联交易决策

发行人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作了具体规定和安排，采取了必要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主要包括：

1、决策权限与程序

公司不得为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

（1）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会议需要关联股东到会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到会如实作出说明。

（2）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和不参与投票表决的事项，由会议主持人在会议开始时宣布。前款所述的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公司应在定期或不定期报告中对重大关联交易予以披露。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独立董事须对下列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

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定价机制

根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取费原则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定,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国家政策和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下述原则:

(1) 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定价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

(2) 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3) 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

(4) 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

关联交易双方根据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七、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公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办法》、《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制度。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第一责任人,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协调。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日常管理部门,协调和组织信息披露的具体事宜,负责统一办理公司应披露信息的报送和披露工作。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具体事务

执行部门，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开展投资者关系的各项工作。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其中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0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 年度 1-9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非经特别说明，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本公司财务报告，其中关于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以及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均摘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会计信息，请参阅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5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为完整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在本节中，本公司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主，并结合母公司财务报表来进行财务分析以作出简明结论性意见。

一、最近三年财务会计资料

（一）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的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6,132,765,736.23	23,803,148,824.15	10,986,047,322.01	9,868,042,892.07
其中：客户存款	44,161,055,682.70	18,662,305,493.27	9,404,957,988.96	8,173,841,529.57
结算备付金	8,775,001,115.15	5,648,616,996.62	3,147,075,414.73	3,160,157,529.08
其中：客户备付金	6,906,151,207.28	3,899,199,438.17	1,600,384,344.89	2,646,785,582.85
拆出资金	-	-	-	-

融出资金	11,815,234,523.90	9,946,057,592.51	2,806,953,168.31	1,414,194,76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390,551,393.97	7,273,646,008.74	5,116,045,261.71	3,160,870,912.89
衍生金融资产	65,532,053.74	56,766,200.74	51,617,950.27	3,406,806.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873,659,092.28	13,519,250,787.78	2,794,873,255.70	696,301,815.56
应收款项	505,571,334.46	131,229,488.56	117,281,334.33	63,527,712.65
应收利息	1,330,464,886.99	1,240,006,738.33	878,085,293.53	705,521,124.49
存出保证金	1,026,102,966.59	756,609,452.83	287,239,381.32	335,167,366.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490,113,252.67	40,432,417,791.34	30,633,859,309.79	26,347,443,926.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13,959,127.79	1,247,202,375.35	1,259,207,987.51	1,258,852,313.34
长期股权投资	1,724,933,779.72	1,003,792,680.62	780,011,420.49	671,706,652.9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414,196,662.75	449,178,086.83	506,739,608.25	542,107,329.59
在建工程	1,117,744,967.68	1,004,120,414.02	860,372,755.08	26,868,571.53
无形资产	87,190,025.40	86,188,348.50	73,178,011.06	61,422,547.04
商誉	32,135,375.10	32,135,375.10	32,135,375.10	32,135,37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259,081.86	74,054,314.28	44,647,964.82	23,960,617.53
其他资产	738,527,753.01	825,701,556.57	477,093,941.82	360,768,194.26
资产总计	188,940,943,129.29	107,530,123,032.87	60,852,464,755.83	48,732,456,448.5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2,340,000.00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5,186,011,660.00	5,000,000,000.00	2,500,000,000.00	-
拆入资金	10,567,000,000.00	6,983,000,000.00	3,815,000,000.00	1,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	2,366,972,852.46	878,235,991.12	1,533,053,455.20	-
衍生金融负债	75,392,025.87	431,806.26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069,799,241.96	37,106,174,084.40	21,214,322,075.75	21,370,375,445.60
代理买卖证券款（含信用交易）	50,248,593,604.37	21,783,072,047.19	10,893,672,949.81	10,926,153,523.96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59,381,934.62	356,572,025.59	207,798,154.04	189,738,487.31
应交税费	1,879,392,444.69	352,968,778.25	83,255,426.50	-3,732,867.66
应付款项	163,909,622.09	12,170,040.97	2,530,875.69	1,567,775.06
应付利息	1,229,881,604.33	406,525,982.54	120,507,306.53	909,416.21
预计负债	-	-	-	-
长期借款	376,924,000.00	362,894,000.00	-	-
应付债券	35,963,516,875.12	12,679,833,442.70	4,399,719,062.5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883,860.77	501,362,601.40	89,333,084.36	33,817,244.16
其他负债	997,482,265.43	2,479,043,737.35	215,151,535.00	65,430,738.85
负债合计	156,490,141,991.71	88,904,624,537.77	45,074,343,925.38	33,734,259,763.49
股东权益：				
股本	5,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资本公积	12,583,581,002.19	3,796,107,002.19	3,796,107,002.19	3,796,107,002.19
其他综合收益	614,952,931.86	1,235,040,639.99	345,703,242.37	124,834,307.71
盈余公积	1,435,323,382.74	1,435,323,382.74	1,123,301,739.02	1,019,468,549.66
一般风险准备	3,240,456,081.26	3,222,164,834.85	2,669,565,832.85	2,401,454,989.04
未分配利润	8,954,894,834.49	4,382,754,674.83	3,333,878,428.90	3,126,574,806.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110,951,153.54	18,353,133,455.60	15,550,299,166.33	14,750,182,575.80
少数股东权益	339,849,984.04	272,365,039.50	227,821,664.12	248,014,109.21
股东权益合计	32,450,801,137.58	18,625,498,495.10	15,778,120,830.45	14,998,196,685.0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8,940,943,129.29	107,530,123,032.87	60,852,464,755.83	48,732,456,448.50
-----------	---------------------------	---------------------------	--------------------------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882,065,349.88	5,499,603,011.02	3,243,936,742.44	2,381,290,231.7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606,627,795.66	2,199,598,330.15	1,620,174,933.71	1,199,692,395.6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746,284,134.38	1,422,774,879.65	1,148,996,261.02	871,799,170.8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42,514,810.17	447,634,307.98	228,147,795.45	214,680,643.3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54,497,667.94	281,706,517.14	214,398,123.60	98,407,719.50
利息净收入	-51,268,914.77	-763,651,610.24	-654,494,316.78	-169,057,098.22
投资收益	8,138,366,196.13	3,798,092,011.09	2,415,233,530.64	1,254,359,492.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0,896,026.59	136,126,696.90	123,675,278.47	72,043,179.09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839,839,722.43	244,304,999.87	-142,224,038.48	89,712,015.12
汇兑收益	15,209,699.47	4,098,821.02	-6,444,053.77	-2,160,060.81
其他业务收入	12,970,295.82	17,160,459.13	11,690,687.12	8,743,487.37
二、营业支出	4,167,477,530.90	2,609,681,110.15	2,148,350,420.39	1,818,720,074.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8,263,989.64	262,542,051.81	144,287,200.05	83,079,387.96
业务及管理费	3,454,835,553.33	2,342,185,593.76	1,932,234,877.49	1,735,255,492.69
资产减值损失	4,377,987.93	4,953,464.58	71,828,342.85	385,193.96
其他业务成本	-	-	-	-
三、营业利润	7,714,587,818.98	2,889,921,900.87	1,095,586,322.05	562,570,157.18
加：营业外收入	118,910,155.31	54,488,290.05	42,348,397.31	156,053,392.06
减：营业外支出	14,651,241.75	10,722,021.38	3,697,260.41	6,302,165.92
四、利润总额	7,818,846,732.54	2,933,688,169.54	1,134,237,458.95	712,321,383.32
减：所得税费用	1,851,131,918.13	574,986,526.93	151,907,956.07	121,493,457.42
五、净利润	5,967,714,814.41	2,358,701,642.61	982,329,502.88	590,827,92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10,867,136.32	2,341,671,183.75	1,007,421,947.97	609,480,516.69
少数股东损益	56,847,678.09	17,030,458.86	-25,092,445.09	-18,652,590.7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9	0.55	0.24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9	0.55	0.24	0.14
七、其他综合收益	-619,943,942.84	889,337,397.62	220,868,934.66	162,696,206.37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47,770,871.57	3,248,039,040.23	1,203,198,437.54	753,524,132.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5,290,779,428.19	3,231,008,581.37	1,228,290,882.63	772,176,723.06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91,443.38	17,030,458.86	-25,092,445.09	-18,652,590.79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3,726,129,977.57	-7,740,954,345.19	-2,623,436,629.95	-7,140,033,662.9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038,757,343.16	3,816,683,063.06	2,347,537,511.75	1,763,731,273.8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84,000,000.00	3,168,000,000.00	2,665,000,000.00	4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390,783,146.94	5,167,474,476.57	-2,254,624,809.99	7,824,338,802.1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8,254,980,444.14	10,888,680,827.50	-	-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8,708,376.17	2,385,045,991.67	236,445,351.97	196,228,59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69,533,038.96	17,684,930,013.61	370,921,423.78	3,094,265,010.7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862,497,767.84	7,139,854,367.18	1,393,118,821.92	171,482,332.66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6,102,119.06	1,706,669,309.0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79,618,482.29	1,698,236,133.98	1,226,279,061.86	756,914,799.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6,751,041.11	1,285,565,028.51	1,087,544,815.19	934,439,42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8,566,844.29	521,924,929.26	255,542,117.86	195,724,492.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1,442,448.96	2,051,228,082.58	731,929,308.74	1,139,830,66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8,876,584.49	12,696,808,541.51	4,720,516,244.63	4,905,061,02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0,656,454.47	4,988,121,472.10	-4,349,594,820.85	-1,810,796,009.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06,429.43	135,321,113.33	146,188,542.97	151,991,030.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	96,158,099.51	40,072,415.27	34,918,190.00	35,977,000.00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39,853.48	42,132,156.16	276,332.31	471,131.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304,382.42	217,525,684.76	181,383,065.28	188,439,16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0,078,712.00	597,984,500.00	99,000,000.00	221,96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948,681.84	273,855,516.38	950,535,630.09	142,365,595.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0	871,840,016.38	1,049,535,630.09	364,330,59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4,027,393.84	-654,314,331.62	-868,152,564.81	-175,891,43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345,723,011.4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77,910,239.52	27,512,916.52	4,900,000.00	266,666,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50,000.00	27,512,916.52	4,900,000.00	266,666,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66,706,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1,475,580,138.02	28,285,338,091.00	13,80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53,490,377.54	28,679,557,007.52	13,804,900,000.00	266,666,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849,942,383.76	17,500,000,000.00	6,90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2,614,578.19	915,552,909.18	496,053,668.07	428,174,292.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9,339.24	605,800.34	1,5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4,816,301.19	18,416,158,709.52	7,397,553,668.07	428,174,29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98,674,076.35	10,263,398,298.00	6,407,346,331.93	-161,507,592.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6,283,179.60	4,594,283.35	-14,362,395.00	-2,140,633.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39,890,699.00	14,601,799,721.83	1,175,236,551.27	-2,150,335,668.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84,441,105.28	12,782,641,383.45	11,607,404,832.18	13,757,740,500.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24,331,804.28	27,384,441,105.28	12,782,641,383.45	11,607,404,832.18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的母公司利润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36,418,400,146.96	18,337,300,256.05	7,804,278,060.29	7,380,669,778.90
其中：客户存款	28,161,029,302.43	13,977,520,043.91	6,946,446,232.76	6,755,979,341.17
结算备付金	6,373,355,286.08	3,466,376,538.81	1,740,223,978.61	1,728,614,165.82
其中：客户备付金	4,630,723,556.40	2,852,735,915.08	917,498,145.36	1,356,590,494.92
拆出资金	-	-	-	-
融出资金	11,170,375,326.28	9,735,314,639.53	2,792,976,178.95	1,405,009,660.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617,174,795.48	4,878,869,164.97	3,323,861,840.00	2,717,914,876.39
衍生金融资产	62,568,925.62	55,909,349.19	51,617,950.27	3,406,806.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879,446,611.25	12,870,103,977.13	2,325,892,000.00	686,301,715.56
应收款项	152,916,687.91	93,702,803.25	62,316,771.19	53,728,104.81
应收利息	1,284,874,086.86	1,183,224,177.33	820,976,848.45	697,875,252.46
存出保证金	924,387,763.50	704,788,155.13	254,919,713.81	314,945,566.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987,968,433.75	39,089,342,899.83	29,319,008,921.11	25,526,167,195.3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13,959,127.79	1,247,202,375.35	1,259,207,987.51	1,258,852,313.34
长期股权投资	6,737,589,215.84	4,698,130,643.35	3,763,321,538.53	3,071,850,784.25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98,143,592.98	432,438,638.20	490,218,559.10	529,242,327.55
在建工程	1,110,555,545.41	1,000,232,064.32	857,312,902.33	22,009,490.52
无形资产	79,329,651.08	79,079,384.80	64,211,399.25	52,668,293.77
商誉	18,947,605.48	18,947,605.48	18,947,605.48	18,947,60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154,390.19	27,654,646.57	32,651,127.41	13,934,236.29
其他资产	156,067,832.52	134,162,707.11	157,168,612.09	180,377,163.84
资产总计	161,710,215,024.98	98,052,780,026.40	55,139,111,994.38	45,662,515,338.8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4,829,191,660.00	5,000,000,000.00	2,500,000,000.00	-
拆入资金	10,567,000,000.00	6,983,000,000.00	3,815,000,000.00	1,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00,255,590.00	-	136,169,700.00	-
衍生金融负债	44,754,787.15	431,806.26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833,730,691.96	36,638,776,046.78	20,627,425,773.50	21,370,375,445.60
代理买卖证券款（含信用交易）	32,023,484,779.41	16,328,757,066.96	7,712,097,258.25	8,131,782,756.14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35,729,966.55	152,381,765.76	123,880,189.86	126,759,870.74
应交税费	1,626,817,709.70	299,278,294.44	66,544,419.04	-15,188,251.48
应付款项	42,826,250.17	6,161,788.54	15,334,141.79	41,299,451.09
应付利息	1,158,943,847.09	398,512,493.68	120,271,147.93	909,416.21
预计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31,595,113,915.58	11,778,782,725.76	4,397,975,312.5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039,623.61	446,414,322.67	93,989,829.20	40,069,772.66
其他负债	653,383,149.57	1,992,881,403.01	37,830,449.39	117,432,999.59
负债合计	130,525,271,970.79	80,025,377,713.86	39,646,518,221.46	30,963,441,460.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5,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资本公积	12,583,581,002.19	3,796,107,002.19	3,796,107,002.19	3,796,107,002.19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466,687,707.65	1,208,944,033.84	326,105,493.58	142,743,200.50
盈余公积	1,435,323,382.74	1,435,323,382.74	1,123,301,739.02	1,019,468,549.66
一般风险准备	3,183,287,045.17	3,183,287,045.17	2,642,449,529.39	2,382,866,555.99
未分配利润	8,234,320,995.44	4,121,997,927.60	3,322,887,087.74	3,076,145,648.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184,943,054.19	18,027,402,312.54	15,492,593,772.92	14,699,073,878.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710,215,024.98	98,052,780,026.40	55,139,111,994.38	45,662,515,338.8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769,136,625.14	4,270,922,473.02	2,657,477,183.18	1,982,044,930.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63,994,747.79	1,423,719,676.17	1,116,255,285.71	918,767,431.05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579,496,930.53	1,290,027,481.62	1,024,764,040.40	741,193,692.4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3,782,964.51	88,587,520.70	63,063,525.45	162,768,876.68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	-	-
利息净收入	-208,398,842.37	-917,885,085.49	-781,992,731.10	-268,377,149.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44,330,339.50	3,529,263,991.17	2,337,321,028.58	1,240,752,128.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9,360,535.40	134,793,460.85	126,571,977.98	73,436,422.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6,198,160.37	216,726,547.50	-29,359,031.62	81,438,128.0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3,902.25	195,029.06	-1,814,532.56	-113,610.43
其他业务收入	12,774,638.34	18,902,314.61	17,067,164.17	9,578,003.21
二、营业支出	2,809,451,048.42	1,699,580,230.56	1,501,331,302.96	1,419,624,547.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1,612,795.25	215,548,559.58	114,291,103.00	67,179,915.88
业务及管理费	2,223,004,926.80	1,475,003,402.44	1,316,557,697.66	1,352,356,727.03
资产减值损失	-15,166,673.63	9,028,268.54	70,482,502.30	87,904.38
其他业务成本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9,685,576.72	2,571,342,242.46	1,156,145,880.22	562,420,383.61
加：营业外收入	79,595,872.06	33,985,605.11	25,960,164.01	142,255,761.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832,317.56	4,919,549.88	14,269.10	75,527.89
减：营业外支出	10,828,655.16	10,636,513.93	2,548,380.40	3,613,282.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28,452,793.62	2,594,691,333.64	1,179,557,663.83	701,062,862.10
减：所得税费用	1,595,693,995.53	514,547,042.18	141,225,770.19	99,060,396.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32,758,798.09	2,080,144,291.46	1,038,331,893.64	602,002,465.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2,256,326.19	882,838,540.26	183,362,293.08	160,864,050.26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90,502,471.90	2,962,982,831.72	1,221,694,186.72	762,866,515.95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1,070,776,109.46	-7,003,485,065.44	-2,057,654,264.72	-6,598,105,061.4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82,138,092.70	2,841,717,781.08	1,673,263,835.07	1,419,128,658.6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84,000,000.00	3,168,000,000.00	2,665,000,000.00	4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814,387,988.94	5,467,138,296.15	-2,382,539,956.54	7,834,338,902.1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694,727,712.45	8,616,659,808.71	-	-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858,843.97	1,996,148,145.21	103,817,489.29	177,055,44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5,560,550.72	15,086,178,965.71	1,887,103.10	3,282,417,942.9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435,930,966.32	6,942,338,460.58	1,387,966,518.15	163,284,931.50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419,685,497.89	2,302,933,132.1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91,815,607.43	1,687,675,063.44	1,213,412,360.08	754,482,806.32
支付给职工以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4,279,109.95	849,674,726.07	727,770,788.52	725,110,12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0,050,670.76	447,587,575.04	205,761,098.25	155,496,10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561,784.67	915,499,279.54	473,954,758.80	632,740,85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26,638,139.13	10,842,775,104.67	4,428,551,021.69	4,734,047,95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1,077,588.41	4,243,403,861.04	-4,426,663,918.59	-1,451,630,011.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5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4,294,040.00	68,535,820.00	31,918,190.00	35,977,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82,853.48	42,019,840.62	276,332.31	471,131.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476,893.48	110,555,660.62	32,194,522.31	94,448,13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5,390,000.00	834,260,000.00	638,400,000.00	833,333,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7,856,119.04	256,989,804.83	930,744,308.91	120,878,950.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3,246,119.04	1,091,249,804.83	1,569,144,308.91	954,212,25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769,225.56	-980,694,144.21	-1,536,949,786.60	-859,764,119.10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1,829,800.34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7,640,269,660.00	27,400,000,000.00	13,80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42,099,460.34	27,400,000,000.00	13,80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804,392,383.76	17,500,000,000.00	6,90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5,165,526.68	903,124,189.59	497,853,668.07	428,174,292.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0,000.00	605,800.34	1,5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71,807,910.44	18,403,729,989.93	7,399,353,668.07	428,174,29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0,291,549.90	8,996,270,010.07	6,400,646,331.93	-428,174,292.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633,902.25	195,029.06	-1,814,532.56	-113,610.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88,078,638.18	12,259,174,755.96	435,218,094.18	-2,739,682,033.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03,676,794.86	9,544,502,038.90	9,109,283,944.72	11,848,965,97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91,755,433.04	21,803,676,794.86	9,544,502,038.90	9,109,283,944.72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	公司	2013 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7,318,966.42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元)
提标准由“下跌超过 50%，且持续时间在 12 个月以上”修订为“下跌超过 50%，或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时间超过 12 个月”。	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3 年资产减值损失	57,318,966.42
		2013 年其他综合收益	42,989,224.82
		2013 年所得税费用	-14,329,741.60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一)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2015 年 1-9 月

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 7 家，原因为：

新增合并单位	投资比例(%)	备注
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0.00	2015 年新设
星辉海纳（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95	2015 年新设
东方星辉（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9.97	2015 年新设
东方星晖（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95	2015 年新设
东方嘉实（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0	2015 年新设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证国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2015 年新设
东方智汇有限公司	100.00	2015 年新设

本期合并范围除上述子公司外，新增 3 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 2014 年度

与上年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 5 家，原因为：

新增合并单位	投资比例(%)	备注
--------	---------	----

新增合并单位	投资比例(%)	备注
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14 年新设
东证润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14 年新设
东方弘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14 年新设
上海东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62	2014 年新设
东方鸿盛有限公司	100.00	2014 年新设

本年度合并范围除上述子公司外，新增 1 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013 年度

与上年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 4 家，原因为：

新增合并单位	投资比例(%)	备注
杭州东方银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2013 年新设
东方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2013 年新设
东方信贷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2013 年新设
上海东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13 年新设

本年度合并范围除上述子公司外，新增 5 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012 年度

与上年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 2 家，原因为：

新增合并单位	投资比例(%)	备注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66.67	2012 年新设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012 年新设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报表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9 月 末/2015 年 1-9 月	2014 年末 /2014 年	2013 年末 /2013 年	2012 年末 /2012 年
流动比率（倍）	1.07	0.76	0.52	0.37
速动比率（倍）	1.07	0.76	0.52	0.37
资产负债率（%）	76.60	78.28	68.42	60.3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项目	2015 年 9 月 末/2015 年 1-9 月	2014 年末 /2014 年	2013 年末 /2013 年	2012 年末 /2012 年
全部债务（万元）	10,053,022.46	6,301,247.75	3,346,209.46	2,252,037.54
债务资本比（%）	75.60	77.19	67.96	60.02
利息保障倍数（倍）	3.46	2.35	1.93	2.28
EBITDA 利息倍数（倍）	3.50	2.42	2.05	2.5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1.05	8.34	7.51	6.30
总资产报酬率（%）	5.32	3.48	2.24	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股）	6.08	4.29	3.63	3.4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元/股）	1.09	1.16	-1.02	-0.4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6.67	3.41	0.27	-0.50

2、母公司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9 月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末 /2014 年	2013 年末 /2013 年	2012 年末 /2012 年
流动比率（倍）	1.04	0.74	0.46	0.29
速动比率（倍）	1.04	0.74	0.46	0.29
资产负债率（%）	75.95	77.94	67.33	60.8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5	12.14	8.65	-
总资产报酬率（%）	5.14	3.22	2.44	1.3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 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其他资产中的流动资产）/（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款+应付款项+其他负债中的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资产中的流动资产) / (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款+应付款项+其他负债中的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4) 全部债务=期末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末拆入资金+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期末长期借款+期末应付债券+期末应付短期融资券+长期应付款;

(5)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 / (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6) 利息保障倍数=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7) 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8)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 / (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9)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0) 总资产报酬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 /2]×100%, 其中: 总资产=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3)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 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规定,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19	0.55	0.24	0.14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0.55	0.24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5	13.81	6.65	4.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0.54	0.23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0.54	0.23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4	13.60	6.46	3.4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按照合并口径计算，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18.29	479.98	-70.59	-213.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84.90	4,772.17	4,145.10	12,332.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7.29	-875.53	-209.4	2,856.28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612.01	-267.16	-295.87	-162.53
所得税的影响数	-2,606.48	-447.26	-746.93	-3,660.90
合计	8,431.42	3,662.21	2,822.32	11,151.69

（四）风险控制指标（母公司口径）

项目	监管标准	预警标准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净资本（万元）	20,000	24,000	2,523,272.92	1,173,103.07	1,118,816.89	847,721.21
净资产（万元）	-	-	3,118,494.31	1,802,740.23	1,549,259.38	1,469,907.39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100%	>120%	891.53	618.04	983.47	870.02
净资本/净资产（%）	>40%	>48%	80.99	65.07	72.22	57.67
净资本/负债（%）	>8%	>9.6%	25.61	18.42	35.03	36.87
净资产/负债（%）	>20%	>24%	31.63	28.30	48.51	63.94

项目	监管标准	预警标准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100%	<80%	59.21	76.20	67.29	65.29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500%	<400%	216.59	315.86	245.70	284.11

注：1、根据《证券公司风控指标监管报表编报指引第 6 号》及《证券公司风控指标监管报表编报指引第 7 号》调整 2012 年末风险控制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各项业务依托母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共同开展，合并口径的财务数据相对母公司口径能够更加充分的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因此，为完整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公司管理层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对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和偿债能力进行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4,873,245.64 万元、6,085,246.48 万元、10,753,012.30 万元和 18,894,094.31 万元，资产规模保持逐年增长，主要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9月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货币资金	5,613,276.57	29.71	2,380,314.88	22.14	1,098,604.73	18.05	986,804.29	20.25
其中：客户存款	4,416,105.57	23.37	1,866,230.55	17.36	940,495.80	15.46	817,384.15	16.77
结算备付金	877,500.11	4.64	564,861.70	5.25	314,707.54	5.17	316,015.75	6.48
其中：客户备付金	690,615.12	3.66	389,919.94	3.63	160,038.43	2.63	264,678.56	5.43
融出资金	1,181,523.45	6.25	994,605.76	9.25	280,695.32	4.61	141,419.48	2.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39,055.14	11.32	727,364.60	6.76	511,604.53	8.41	316,087.09	6.49
衍生金融资产	6,553.21	0.03	5,676.62	0.05	5,161.80	0.08	340.68	0.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87,365.91	12.64	1,351,925.08	12.57	279,487.33	4.59	69,630.18	1.43
应收款项	50,557.13	0.27	13,122.95	0.12	11,728.13	0.19	6,352.77	0.13

项目	2015年9月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应收利息	133,046.49	0.70	124,000.67	1.15	87,808.53	1.44	70,552.11	1.45
存出保证金	102,610.30	0.54	75,660.95	0.70	28,723.94	0.47	33,516.74	0.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49,011.33	30.96	4,043,241.78	37.60	3,063,385.93	50.34	2,634,744.39	54.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1,395.91	0.64	124,720.24	1.16	125,920.80	2.07	125,885.23	2.58
长期股权投资	172,493.38	0.91	100,379.27	0.93	78,001.14	1.28	67,170.67	1.38
固定资产	41,419.67	0.22	44,917.81	0.42	50,673.96	0.83	54,210.73	1.11
在建工程	111,774.50	0.59	100,412.04	0.93	86,037.28	1.41	2,686.86	0.06
无形资产	8,719.00	0.05	8,618.83	0.08	7,317.80	0.12	6,142.25	0.13
商誉	3,213.54	0.02	3,213.54	0.03	3,213.54	0.05	3,213.54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25.91	0.11	7,405.43	0.07	4,464.80	0.07	2,396.06	0.05
其他资产	73,852.78	0.39	82,570.16	0.77	47,709.39	0.78	36,076.82	0.74
资产总计	18,894,094.31	100	10,753,012.30	100	6,085,246.48	100	4,873,245.64	100

公司资产由自有资产和客户资产两部分组成。客户资产包括客户资金存款、客户备付金等。自有资产主要以公司自有存款、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为主。扣除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备付金后，2012 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3,791,182.93 万元、4,984,712.24 万元、8,496,861.81 万元和 13,787,373.62 万元。公司大部分资产变现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

2、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导致证券公司资金需求旺盛，各类融资行为明显增多，导致证券公司总体负债增加，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应付债券规模增长较大。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373,425.98 万元、4,507,434.39 万元、8,890,462.45 万元和 15,649,014.20 万元，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9月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短期借款	-	-	234.00	0.00	-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518,601.17	3.31	500,000.00	5.62	250,000.00	5.55	-	-

拆入资金	1,056,700.00	6.75	698,300.00	7.85	381,500.00	8.46	115,000.00	3.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36,697.29	1.51	87,823.60	0.99	153,305.35	3.40	-	-
衍生金融负债	7,539.20	0.05	43.18	0.00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06,979.92	29.44	3,710,617.41	41.74	2,121,432.21	47.07	2,137,037.54	63.35
代理买卖证券款（含信用交易）	5,024,859.36	32.11	2,178,307.20	24.50	1,089,367.29	24.17	1,092,615.35	32.39
应付职工薪酬	105,938.19	0.68	35,657.20	0.40	20,779.82	0.46	18,973.85	0.56
应交税费	187,939.24	1.20	35,296.88	0.40	8,325.54	0.18	-373.29	-0.01
应付款项	16,390.96	0.10	1,217.00	0.01	253.09	0.01	156.78	0.00
应付利息	122,988.16	0.79	40,652.60	0.46	12,050.73	0.27	90.94	0.00
长期借款	37,692.40	0.24	36,289.40	0.41	0.00	0.00	0.00	0.00
应付债券	3,596,351.69	22.98	1,267,983.34	14.26	439,971.91	9.76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88.39	0.20	50,136.26	0.56	8,933.31	0.20	3,381.72	0.10
其他负债	99,748.23	0.64	247,904.37	2.79	21,515.15	0.48	6,543.07	0.19
负债合计	15,649,014.20	100	8,890,462.45	100	4,507,434.39	100	3,373,425.98	100

从负债结构上看，代理买卖证券款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公司主要负债。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代理买卖证券款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39%、24.17%、24.50%和 32.1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35%、47.07%、41.74%和 29.44%。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188,206.53	549,960.30	324,393.67	238,129.02
营业支出	416,747.75	260,968.11	214,835.04	181,872.01
营业利润	771,458.78	288,992.19	109,558.63	56,257.02
利润总额	781,884.67	293,368.82	113,423.75	71,232.14
净利润	596,771.48	235,870.16	98,232.95	59,082.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1,086.71	234,167.12	100,742.19	60,948.05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证券自营以及资产管

理等业务，上述业务与证券市场关联度较高。

（三）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6,953.30	1,768,493.00	37,092.14	309,42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887.66	1,269,680.85	472,051.62	490,50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065.65	498,812.15	-434,959.48	-181,07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30.44	21,752.57	18,138.31	18,843.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02.74	87,184.00	104,953.56	36,433.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72.30	-65,431.43	-86,815.26	-17,589.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5,349.04	2,867,955.70	1,380,490.00	26,6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481.63	1,841,615.87	739,755.37	42,81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9,867.41	1,026,339.83	640,734.63	-16,15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628.32	459.43	-1,436.24	-214.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3,989.07	1,460,179.97	117,523.66	-215,033.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8,444.11	1,278,264.14	1,160,740.48	1,375,774.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2,433.18	2,738,444.11	1,278,264.14	1,160,740.4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代理买卖业务现金净增加额、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等。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1,079.60 万元、-434,959.48 万元、498,812.15 万元和 578,065.65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分别为-17,589.14 万元、-86,815.26 万元、-65,431.43 万元和-134,572.30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以及子公司设立时收到少数股东出资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150.76 万元、640,734.63 万元、1,026,339.83 万元和 3,039,867.41 万元。

（四）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9 月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末 /2014 年	2013 年末 /2013 年	2012 年末 /2012 年
资产负债率 (%)	76.60	78.28	68.42	60.33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全部债务 (万元)	10,053,022.46	6,301,247.75	3,346,209.46	2,252,037.54
债务资本比 (%)	76.60	77.19	67.96	60.02
利息保障倍数 (倍)	3.46	2.35	1.93	2.28
EBITDA 利息倍数 (倍)	3.50	2.42	2.05	2.54
EBITDA 全部债务 比(%)	11.05	8.34	7.51	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6.08	4.29	3.63	3.44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33%、68.42%、78.28%和 76.60%。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增加，主要由于资本中介业务资金需求扩大，公司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等方式融入较多资金。

201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期初有所上升，主要是公司在 2013 年期间发行了短期融资券和次级债券，债务规模有所上升。

201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上升，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为把握融资融券等业务迅速发展以及各类金融创新促进政策的落实所带来的机遇，增大了债务融资规模，发行了面值为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的期末余额

也较 2013 年末大幅上升，上述债务融资有力的支持了融资融券以及其它创新业务的开展，改善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另一方面，公司 2014 年融资融券业务发展较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期末余额增加 158.92 亿元。

2015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整体上市增加权益性融资所致。

从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来看，公司资产流动性好，能够确保各类流动负债的正常支付。公司资产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流动性较强的资产为主，此外公司具有多渠道的融资方式，因此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高，偿债风险较低。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1、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东方金融（香港）为其全资子公司东方鸿盛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发行的 9 亿元人民币债券、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发行的 6.20 亿元人民币债券提供全额担保；东方金融（香港）为其全资子公司东方智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发行的 2 亿美元三年期债券提供全额担保；东方金融（香港）为其全资子公司东方智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发行的 1.5 亿美元三年期债券提供全额担保。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3.23 亿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10.24%。

除此以外，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2、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含 1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06 号”批复，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20 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安排

公司指定如下账户用于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

收款人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2900000010120100301151

开户行名称：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2、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3、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资信评级公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9 层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773

联系人：朱松、曹治国、朱静敏

2、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联系人：李辉雨、程欢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